

# 江苏核准一批海上风电项目，全国生态环保工作会议召开

## ——行业周报

### 一周公告要点

多家公司参与PPP项目；多家公司公告股东减持计划；少数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 一周行业要事

#### □ 2019年新能源汽车产销符合预期

据中汽协发布的统计数据，2018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完成产量127.0万辆、销量125.6万辆，符合我们此前预期。其中，纯电动乘用车完成产量79.2万辆，同比增长65.5%，占比62.4%。我们维持此前预测，预计2019、2020年新能源汽车产量分别为167万辆、225万辆，对应动力电池需求分别超过70GWh、95GWh，电池商下游市场更加国际化。同时预计，新能源汽车2019年版补贴新政或于春节前后推出，锂电系汽车补贴退坡幅度或较为显著，建议关注国轩高科、宁德时代等标的的长期竞争优势，并留意补贴退坡预期对板块二级市场走势可能造成的冲击。

#### □ 江苏核准6.7GW海上风电项目

据江苏省发改委于2019年1月16日公开的项目核准批复文件，江苏24个海上风电项目集中于2018年12月29日获得核准，共计6.7GW，项目分别位于如东(3GW)、射阳(1.4GW)、大丰(1.2GW)、启东(0.8GW)、滨海(0.3GW)。我们预计，这些项目将于2020年底前陆续开工，如建设顺利，将有助保持江苏在我国海上风电领域的领先地位。据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风能专业委员会秦海岩秘书长近期公开演讲的内容，2018年底我国海上风电累计并网容量达到3.63GW。根据在建项目与核准项目动态，我们更新对未来的展望：如建设顺利，预计我国2019年、2020年将新增海上风电并网容量3.08GW、4.13GW，建议关注上海电气、东方电缆、金风科技、福能股份、金智科技、粤水电等。

#### □ 2019年生态环保工作重视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据生态环境部官网发布，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于2019年1月18-19日在北京召开，总结2018年工作进展，分析当前面临形势，并对2019年工作进行了部署。2018年所有约束性指标年度目标任务圆满完成，主要完成了污染防治攻坚战开局部署和落实、碧水和蓝天保卫战的阶段性胜利等重要事项。对于2019年，会议要求继续推进碧水、蓝天保卫战，并新增要求扎实推进净土保卫战，启动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查。

我们认为，环保行业在相关政策的推进和落实下将继续延续市场繁荣景象，推荐重点关注以下方向及个股：1) 碧水保卫战：国祯环保；2) 蓝天保卫战：龙净环保；3) 净土保卫战：高能环境、旺能环境；4) 配套监测检测：聚光科技、华测检测和先河环保。

### 风险提示

新能源汽车与新能源发电的补贴力度，将逐年退坡；一些环保项目建设进展与环保企业资金层面的实际改善，或慢于、弱于预期；上市公司经营业绩或不达预期。

分析师：郑丹丹

执业证书：S1230515060001

电话：021-80108040

邮箱：zhengdandan@stocke.com.cn

分析师：高志鹏

执业证书：S1230518090005

电话：021-80105923

邮箱：gaozhipeng@stocke.com.cn

分析师：牛波

执业证书：S1230518090002

电话：021-80105933

邮箱：niubo@stocke.com.cn

### 细分行业评级

电力设备与新能源及公用环保 看好

#### 相关标的

福能股份	买入
金智科技	中性
国轩高科	买入
国祯环保	买入

#### 近期外发报告

1《电新及公用环保周报：官方促风光发电平价上网，难度最大特高压送电》  
2019.1.11

报告撰写人：郑丹丹、高志鹏、牛波

## 股票投资评级说明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证券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定义如下：

- 1、买入：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20% 以上；
- 2、增持：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 +20%；
- 3、中性：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 +10%；
- 4、减持：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以下。

## 行业的投资评级：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定义如下：

- 1、看好：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以上；
- 2、中性：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 +10%；
- 3、看淡：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以下。

我们在此提醒您，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我们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表示投资的相对比重。

建议：投资者买入或者卖出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比如当前的持仓结构以及其他需要考虑的因素。投资者不应仅仅依靠投资评级来推断结论。

## 法律声明及风险提示

本报告由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Z39833000）制作。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我们认为可靠的已公开资料，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机构（以下统称“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不发生任何变更。本公司没有将变更的信息和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作参考之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本公司的当然客户。

本报告仅反映报告作者的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或其关联人员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公司的交易人员以及其他专业人士可能会依据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的分析方法而口头或书面发表与本报告意见及建议不一致的市场评论和/或交易观点。本公司没有将此意见及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本公司的资产管理部门、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本报告版权均归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发布、传播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经授权刊载、转发本报告或者摘要的，应当注明本报告发布人和发布日期，并提示使用本报告的风险。未经授权或未按要求刊载、转发本报告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将保留向其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 浙商证券研究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729 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 1 号楼 29 层

邮政编码：200128

电话：(8621)80108518

传真：(8621)80106010

浙商证券研究所：<http://research.stocke.com.cn>